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工业废渣综合利用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20日,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工业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贵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

会前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 对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 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工业废渣综合利用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乌审旗无定河镇蒙大工业园区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厂内。项目

占地面积 7000m², 新建一栋生产车间, 面积 4000m², 新建 1 处 2400m²气化渣堆场, 年处理气化渣 80 万吨。主要建设内 容包括气化渣处理车间 1座(内设螺旋洗选机、振动筛、压 滤系统、产品堆存区等), 气化渣堆场 1 处等其他公辅工程 及环保工程。

(二)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21年11月12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以鄂环审字 【2021】734号文对《乌审旗力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工业废 渣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项目于2021 年3月开工建设,2021年11月投入运行。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85. 88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118. 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30. 71%。

(四) 其他情况

本项目为未批先建违规项目,2021年6月9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以"乌环罚[9]号"文对项目做出处罚。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产车间、原料、精煤、煤泥及尾料均置于全封闭

储棚内,且含水率较高,不易起尘,同时设有1台洒水车用于厂区内洒水抑尘;棚内地面采用C25 抗渗混凝土硬化。

项目办公及生活区供暖均采用电采暖。

(二) 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气化渣洗选产生的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大部分循环使用,剩余煤泥水量为11.6m³/d,部分(3.2m³/d)用于洒水抑尘,剩余(8.4m³/d)全部送往内蒙古博大实地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8m³/d,依托粉磨站收集设施定期送园区污水厂处理不外排。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产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基础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四)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项目尾料、煤泥产生量分别为 35.4万 t/a(含水率 40%)、22.6万 t/a(含水率 20%),全部运往蒙大园区渣场填埋;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3t/a,依托粉磨站收集处理设施处置。

(五) 硬化

项目新建进场道路 200 米; 原料堆存区、产品堆存区地面采用 C25 抗渗混凝土硬化, 硬化面积为 4000m²。

四、环保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一) 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69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 (1.0mg/m³)。

(二)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53.9dB(A)-57.2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50.5dB(A)-53.8dB(A)之间,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五、环境管理

项目建立了完整的环境管理机构和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 环保档案齐全。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环境管理机构完善,环保档案齐全,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通过验收。

验收组:

2021年12月20日